

证券代码：875020 证券简称：亨龙智能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 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通讯地址：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新一路63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春芽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层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5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领导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忠实与勤勉地履行自身职责，贯彻执行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各项业务发展，各项经营稳定发展。公司总经理据此撰写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坚决贯彻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勤勉地开展各项工作，全力推动公司稳健发展，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据此撰写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同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会撰写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陈述的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3）和《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2025 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小云、欧水平、康志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在董事会的规范治理及管理层的高效运营下，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全流程经营成本管控，圆满达成年度既定经营任务。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有关规定，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着谨慎、求实及稳健的原则，充分考虑现有基础、经营能力、未来发展计划，在国家政策、社会经济环境、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主要原料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等因素无重大变化，公司 2026 年度生产经营运作不会受诸如交通、电信、水电、原材料短缺及其它成本因素的巨大变动而产生不利影响的假设前提下，根据 2025 年度财务情况以及 2026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按照总量控制、突出重点、增收节支的原则，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管理层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据此撰写了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小云、欧水平、康志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对市场形势的预判，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实际业务情况，公司对 2026 年度与常州诺高焊接设备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为 300 万元。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遵循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和战略发展，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邹春芽、邹春华、邹春保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小云、欧水平、康志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母未分配利润为 127,270,239.36 元人民币，总股本基数为 48,576,500 股，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7,001,775.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小云、欧水平、康志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同意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用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一年，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审计机构商谈确定 2026 年度

审计费用，期满后根据双方意愿，可以续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小云、欧水平、康志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生产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金额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以与银行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和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全部手续，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董事会将不再就上述授信额度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小云、欧水平、康志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